

证券代码：603277

证券简称：银都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4

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银都股份”）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4年04月13日16时00分在杭州临平区星桥街道博旺街56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04月0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名，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监事3名，委托其他监事出席0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艳杰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包含的信息能充分反映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未发现参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3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65,251.57 万元，同比下降 0.3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090.46 万元，同比增长 13.54%。相关资产负债及现金流情况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公司监事认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情况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0,904,570.79 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1,184,423,159.47 元。

公司拟定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420,643,500.00 元人民币（含税，以 2024 年 02 月 01 日最新公告的股本数 42,064.35 万股为基数测算而得，实际分红金额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进行计算），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82.33%。公司不进行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经过本次利润分配后未分配利润剩余 763,779,659.47 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2、2024 年中期分红预案

根据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公司拟定 2024 年半年度分红预案，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满足条件及派发上限的情况下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授权事项如下：

在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金额大于 2024 年半年度拟分配金额的前提下，以公司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00 元（含税）为上限，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和 2024 年中期分红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计划，符合公司长期持续发展的需求，未损害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和 2024 年中期分红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工作。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能够严格按照监管机构和公司有关募集资金的规定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能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监事 2023 年度薪酬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分成 3 个子议案进行表决。

12.01 关于确认监事张艳杰 2023 年度薪酬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02 关于确认监事金静玉 2023 年度薪酬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03 关于确认监事程雯 2023 年度薪酬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04 月 16 日